

证券代码：430224 证券简称：网动科技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北京网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3月28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本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加通讯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3月23日以邮件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明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会成员和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管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李明因出差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业务渠道拓展，进而提升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，根据公司长远发展

目标和业务发展情况，实现公司战略布局，提升公司的市场影响力，本公司拟与自然人吴江、陈和平共同投资设立网动科技（江西）股份有限公司（暂定，具体以工商登记为准）。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人民币，其中：公司认缴出资人民币500万元，持股50%；吴江认缴出资320万，持股32%；陈和平认缴出资180万，持股18%。注册地南昌市高新区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30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对外投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3-00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网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网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3月30日